

统筹监督力量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区纪委监委推进“群众点题”实项目

“小区里的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增加了不少,现在充电方便又安全。”日前,面对前来自访的纪检干部,家住堡镇某拆迁安置小区的张阿姨说。

不久前,该小区有部分居民通过“12345”市民热线反映电动自行车充电较困难,高峰时段排队时间较长,用需矛盾突出等情况,相关部门未予解决。堡镇纪委随即将相关问题上报给对应的区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室,在纪检监察室的指导下,跟进开展监督,联合职能部门现场踏勘了解情况,针对问题共同研究整改方案,并协调召开部门联席会议,加快推进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在堡镇纪委监督推动下,该小区已新建完成露天停放充电区域11处约280㎡,增设充电桩

口110个,电动自行车充电端口与电动车保有量之比已达到89%,并在3个已安装充电桩的非机动车停车位加装车棚,有效缓解了居民日常充电供需矛盾。

与此同时,建设镇浜西村纪检委员在走村入户时发现,浜北2队和浜北4队区域内的小微水体因为不在第三方河湖养护名单中,护坡坍塌现象严重,如遇到汛期,排水困难时河道容易淤堵,周围群众反映较为强烈。了解到该情况后,建设镇纪委将问题反馈给相关单位和村委会,并督促落实群众反映问题的整改。

在推进该区域内小微水体生态护坡建设过程中,建设镇纪委重点跟进监督结对帮扶资金是否用好用足用准、小型项目工程实施过程是否严格

落实工作要求、群众反映问题是否得到有效解决。同步督促村党组织严格履行“四议两公开”程序,督促相关单位审核把关结对帮扶资金使用、落实好项目闭环管理等。截至目前,浜西浜北2队和浜北4队三条长度约570米的小微水体生态护坡工程已全部完工。

上述两个项目是区纪委监委推进“群众点题”实项目的缩影。区纪委监委以“小切口”为抓手,协同各职能部门加强民情收集,对内,从巡察监督、纪委监督、基层作风观测点等渠道,对外,从信访、12345市民热线、政务服务等渠道,多渠道、常态化收集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同时,积极探索片区协作工作机制,按照就近整合、优势互补、协作方便、有利工作的原则,将18个乡镇划分为3

个协作片区,每个片区对应一个纪检监察室强化指导,对问题边收集、边反馈、边整改,并对反映强烈、普遍关注的问题开展大排查、大整治,不断织密监督网络,提高监督质效,切实维护群众利益,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今年以来,共收集并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76个。

“我们将继续把群众反映的‘问题清单’作为解决民生实事的‘监督清单’,积极推动相关职能部门履职尽责。”区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 丛骥轩



“客服”诈骗又现 两名老人险上当

——崇明警方成功守住近100万养老金

□ 通讯员 陈卫国

近日,崇明警方在24小时内连续阻断两起冒充短视频平台客服的电信网络诈骗,成功为两名老人保住养老金近100万元。其中一起诈骗警情中,派出所创新的“反诈宣传钢琴音乐会”在关键时刻唤醒老人防诈意识,成为阻止诈骗的关键转折点。

“您的抖音已开通视频会员功能需配合处理关闭,否则每月要扣除2000元会员费。”6月4日下午,港西镇65岁的施阿姨遭遇惊魂一幕,自称“抖音客服”的诈骗分子以“关闭付费会员”为由,要求其提供银行卡密码及验证码,并诱导老人将10万元定期存款转为活期。

就在施阿姨即将发送验证码的千钧一发之际,港西派出所日前在“综合为老服务中心”举办的“反诈宣传钢琴音乐会”场景突然浮现在施阿姨脑海——民警在钢琴伴奏中反复强调的“三不原则”(不透露密码、不转发验证码、不轻易转账)如警钟般响起。

“当时骗子电话里催得急,说我不再操作就要扣2000元会员费,但



民警弹着钢琴教我们防诈的画面特别清晰。”施阿姨回忆道。她果断中止操作奔向派出所,民警当场揭穿骗局,抢在骗子得手前完成银行卡挂失。

经查,老人账户内11.3万元存款已处于高危状态,另一张存有45万元的银行卡也险些遭殃。警方随即启动

家庭联防机制,联系其女儿共同加固防诈防线。

无独有偶,6月5日下午,竖新镇72岁的蒋阿婆也遭遇同类骗局。骗子以“抖音平台每月自动扣费800元”相威胁,诱导老人下载名为“云服务”的远程控制软件。正当诈骗分子通过

后台连接准备转账时,从田间赶回的老伴及时发现后报警求助。

竖新派出所民警接警后5分钟抵达现场,经检测发现老人的手机已被开通远程权限,绑定的三张银行卡内30余万元面临被盜风险。

“这款软件能实时监控屏幕操作,获取银行APP的所有数据。”沙海浜立即帮蒋阿婆卸载恶意软件,指导她修改全部密码。事后调查显示,诈骗分子能准确报出老人抖音昵称,利用平台信息伪装“官方客服”身份,极具迷惑性。

“两起案件中,我们发现诈骗分子均瞄准使用智能手机的独居老人,他们利用老人对软件功能不熟悉的特点实施诈骗。”据区公安分局反诈中心负责人介绍,目前两位老人都已加入社区反诈宣讲队,用自己的经历警示更多居民。

警方提示:

正规平台客服不会要求手机用户下载第三方软件或索要验证码,市民可拨打反诈专线96110核实。日常生活中,民警建议子女定期帮助老年亲属检查手机权限设置,卸载不明来源应用。

☆以案说法

劳务派遣公司能否安排员工待岗并发放一次性生活费

【案例简介】

张某系劳务派遣人员,经劳务派遣公司派遣至某物业公司担任管理人员,工资标准为6000元/月。2024年2月由于劳务派遣协议期满,张某被物业公司退回至劳务派遣公司。退回后,劳务派遣公司并未给张某安排任何工作,而是一次性向其发放了生活费3000元,并要求张某在家等消息。

2024年6月,张某因劳务派遣公司数月未为其安排工作,按照6000元/月的工资标准向劳务派遣公司主张待岗期间工资。劳务派遣公司则抗辩称张某实际并未提供劳动,且公司已经向其支付了一次性生活费,而未安排张某工作的原因是劳务派遣协议期满,暂无其他同岗位的工作可以安排给张某,故过错不在劳务派遣公司。

仲裁委员会经审理后裁决,劳务派遣公司应当按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向张某支付退回后未安排工作期间的工资,扣除已经发放的一次性生活费后,予以补差。

【分析点评】

根据《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十二条规定,劳务派遣协议期满终止的,用工单位可以将被派遣劳动者退回劳务派遣单位。被派遣劳动者退回后在无工作期间,劳务派遣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所在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向其按月支付报酬。

本案中,劳务派遣公司应当按照上述规定,每月向张某支付其待岗期间报酬,标准为不低于所在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故劳务派遣公司一次性发放3000元生活费的做法不符合规定。

崇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地址:崇明区城桥镇朝阳门路11号5楼
电话:69693336

☆民法典100问

直播间拍到的商品被商家取消,这种“砍单”行为合法吗?

不合法。

《民法典》第491条规定,当事人采用信件、数据电文等形式订立合同要求签订确认书的,签订确认书时合同成立。当事人一方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发布的商品或者服务信息符合要约条件的,对方选择该商品或者服务并提交订单成功时合同成立,但是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直播间下单成功后,买卖双方的合同即成立,商家不能单方面取消。如果靠这种方式吸引下单,甚至涉嫌欺诈,可要求三倍赔偿。

离婚时,直播账号可以作为夫妻共同财产进行分割吗?

可以。

《民法典》第127条规定,法律对数据、网络虚拟财产的保护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拥有一定的粉丝基础的直播账号具有一定的收益与变现能力,属于网络虚拟财产。如是在夫妻关系存续期间个人或共同经营的账号,则属于夫妻共同财产,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分割。

